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陳政佑
聯絡電話：08-7320415#3639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002484@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551633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發展製作「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數位課程影片及教學指引」，請貴校轉知所屬人員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8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75651B號函辦理。
- 二、為因應高級中等學校實務需求，協助學校執行「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6條所定「8小時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該署委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以「性別平等意識（身體/性自主）」為主題，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為授課對象，發展數位課程影片及教學指引。
- 三、旨揭數位課程影片及教學指引，已公告於該署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網站（網址：<https://friendlycampus.k12ea.gov.tw/gendercase>），提供執行行為人防治教育之人員參考運用。



正本：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



裝

訂

線

